

政府總部
香港下亞厘畢道



GOVERNMENT SECRETARIAT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譯本)

本函檔號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香港
中區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內務委員會主席
劉健儀議員，GBS，JP

劉主席：

財政司司長出席
立法會就《2008年撥款條例草案》恢復二讀辯論的會議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的來信收悉，謝謝。

正如我早前在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的信件中說明，當局向來重視議員的寶貴意見，而且致力與立法會合作。我希望重申，我們恪守這項承諾，並將一如以往安排有關的公職人員出席立法會會議，聆聽議員就議案辯論及政府所提法案發表的意見。行政機關有權指派公職人員處理立法會事務，我們會繼續委派最相關和最合適的官員，協助進行具成果和饒富意義的討論。為配合當局重視議員意見的精神，以及基於取得議員支持以通過法案事關重要，公職人員會出席相關的辯論或議事程序，聆聽議員的意見。

財政司司長在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已向議員解釋，雖然在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及十七日的會議期間沒有一直列席至會議結束，但是他在聆聽議員的發言後已隨即與有關同事商討回應事宜。財政司司長向議員再次保證，他在制定回應時，已詳細考慮議員的意見。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

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